

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函

地址：233001新北市烏來區烏來里烏來街
12 號

承辦人：禱祐·尤命

電話：(02)26618162 分機22

傳真：(02)26618163

電子信箱：AL2293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元智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原經字第11419881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988105_114年烏來人文生態體驗試辦計畫-遊程規劃申請簡章.pdf、
1988105_遊程規劃-行程審核暨出團申請表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所轄烏來泰雅民族博物館辦理「烏來日日－114年烏來人文生態行銷計畫」遊程規劃申請簡章及行程審核暨出團申請表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相關單位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廣新北市烏來區（烏來、忠治、信賢及福山部落）農特產、遊憩景點及原鄉文化休閒資源，促進地區產業發展並提升文化體驗品質，本局所轄烏來泰雅民族博物館辦理「烏來日日－114年烏來人文生態行銷計畫」，結合人文生態體驗與館內導覽，期能吸引遊客選擇烏來作為旅遊目的地，帶動原鄉觀光及周邊產業發展。

二、遊程規劃介紹：

(一)實施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14年12月10日止。

(二)申請對象：經合法立案之公司行號、機關、團體，每團以 20人為原則，其規劃之專案行程應先經機關審查後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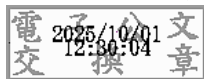


符合本案申請，本階段以10團為限。

(三)本計畫申請項目包含文化手作體驗、講師費、導覽人員費及季節伴手禮等，每次（團）最高可申請金額為新臺幣貳萬元整，申請項目及相關安排規範詳如申請簡章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